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8日在沈阳现场方式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一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房抵债的议案》。
为了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公司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协商,鉴于双方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长期合作的期望,同时考虑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资金状况和资金压力,公司为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抵债协议书》。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3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向公司各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共有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执行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一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房抵债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以房抵债有利于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维护了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的合法权益,有利于有效降低应收账款潜在的回款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8日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房抵债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4
一、基本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城建”)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长期合作的期望,同时考虑云南城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压力,为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维护自身的财务稳健,公司与云南城建签订了《抵债协议书》,协议约定云南城建将其名下的9套房产(以下简称“抵债房产”),分别抵偿其与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7年9月21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中应付工程款320,690.65元。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抵债房产名称, 抵债房产地址, 幢号, 房产性质, 面积(㎡), 房屋面积(㎡), 房屋单价(元/㎡), 评估价值(元), 评估价值(元). Rows include properties like 春晓苑1, 春晓苑2, etc.

备注:房屋面积合计5,764,601.00元。
二、本次抵债概述
1、基本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城建”)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长期合作的期望,同时考虑云南城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压力,为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维护自身的财务稳健,公司与云南城建签订了《抵债协议书》,协议约定云南城建将其名下的9套房产(以下简称“抵债房产”),分别抵偿其与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7年9月21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中应付工程款320,690.65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建设及管理;城乡道路及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相关产业经营;城乡服务性项目的建设;城乡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城乡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及其他相关项目的投资建设;环境治建设;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国家专项控制以外的其他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抵债对方为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构成对公司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执行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经核查,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本次抵债方式
1、抵债资产及抵债情况
抵债资产为云南城建交付公司3个项目合同的设备工程款合计5,764,601.00元,具体项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抵债合同 抵债金额(元)
1 春晓苑1 云南城建 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 4,276,120.36

注:上述评估价值为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出具的《北京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人账涉及的五处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中正信评报字[2024]0148号”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3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抵债房产不涉及相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已被第三方有效资产,亦不存在查封或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房产的资产状况
根据北京中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人账涉及的五处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中正信评报字[2024]0148号,本次评估以2024年3月26日为评估基准日,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人账涉及的五处房地产(昭通市镇雄县保障性住房项目)评估价值为325,565.7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om)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拟资产人账涉及的五处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四、本次抵债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于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于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于2017年9月21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由乙方向甲方按约支付工程款320,690.65元。
现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就以房抵债事宜达成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抵债标的
1、本协议约定乙方将其名下:764,601.00元(大写:伍佰陆拾陆万肆仟肆佰零壹元整)的房产(以下简称“抵债房产”)以作价人民币7,764,601.00元(大写:伍佰柒拾陆万肆仟肆佰零壹元整)债务,抵偿房屋位于:昆明市,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楼栋名称 楼号、楼层及房号 物业 房屋面积(㎡) 房屋单价(元/㎡) 房屋总价(元)
1 春晓苑1 21-7 商业 11158 8817 983,424.00

备注:房屋面积合计5,764,601.00元。
二、本次抵债概述
1、基本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城建”)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长期合作的期望,同时考虑云南城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压力,为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维护自身的财务稳健,公司与云南城建签订了《抵债协议书》,协议约定云南城建将其名下的9套房产(以下简称“抵债房产”),分别抵偿其与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7年9月21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中应付工程款320,690.65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房抵债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5
一、基本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城建”)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长期合作的期望,同时考虑云南城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压力,为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维护自身的财务稳健,公司与云南城建签订了《抵债协议书》,协议约定云南城建将其名下的9套房产(以下简称“抵债房产”),分别抵偿其与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7年9月21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中应付工程款320,690.65元。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楼栋名称, 楼号、楼层及房号, 物业, 房屋面积(㎡), 房屋单价(元/㎡), 房屋总价(元). Rows include properties like 春晓苑1, 春晓苑2, etc.

备注:房屋面积合计5,764,601.00元。
二、本次抵债概述
1、基本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城建”)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长期合作的期望,同时考虑云南城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压力,为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维护自身的财务稳健,公司与云南城建签订了《抵债协议书》,协议约定云南城建将其名下的9套房产(以下简称“抵债房产”),分别抵偿其与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7年9月21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中应付工程款320,690.65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房抵债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6
一、基本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与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城建”)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以及长期合作的期望,同时考虑云南城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压力,为加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维护自身的财务稳健,公司与云南城建签订了《抵债协议书》,协议约定云南城建将其名下的9套房产(以下简称“抵债房产”),分别抵偿其与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2017年9月21日签订《云南省2012年保障性住房昭通市镇雄县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集中商业区)电梯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中应付工程款320,690.65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到期兑付的公告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4-01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完成了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3.49%,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由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开发银行承销。
鉴于本期中期票据将于2024年4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到期兑付,为保证本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本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中期票据基本情况
1.发行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债券简称:21“广核电MTN001
4.债券代码:102100672
5.发行总额:人民币20亿元
6.债券期限:3年
7.兑付日期:2024年4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本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转路径,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划转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转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本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阮一
联系电话:0756-94431621
2.承销机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旭升
联系电话:010-95106292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运营部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4-017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于2023年6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与发行银行间多种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注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债务,注册品种为多种品种债务融资工具(TDFI),公司将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最终发行以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公司于2024年3月9日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文件编号:中市协注[2023]TD0127号,以下简称“通知书”),批准公司注册发行多种品种债务融资工具,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9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注册通知书》(《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公司注册多种品种债务融资工具(TDFI)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024年4月3日,公司在通知书有效期内,完成了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1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超短期融资券名称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品种 24“广核电DF3001
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360天
起息日 2024年04月22日
兑付日 2025年04月22日
发行利率 4.00%
发行规模 人民币10亿元
认购利率上限 人民币10亿元
发行费用 2.00%
簿记管理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35
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若公司股票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公司未在法定期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35
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若公司股票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公司未在法定期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35
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若公司股票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公司未在法定期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35
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若公司股票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公司未在法定期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4-033
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3月28日披露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了解公司发展状况、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将于2024年4月15日通过全景网互动平台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时间及方式
1.召开时间:2024年4月15日(星期五)15:00-17:00
2.召开方式: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在上述时间段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出席人员
公司董事长冯富生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刘希芬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政良先生;副总经理赵子生;投资者关系部经理。
三、投资者问题征集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九号有限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89090 证券简称:先声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1
HSO GF Holdco III-A, Ltd., ZhongTuoYuanQun Group Limited(以下合称“出让方”)与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号公司”)提供的询价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2024年4月3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26.01元/份存托凭证。
一、本次询价转让基本情况
(一)询价机构投资者询价,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26.01元/份存托凭证,为九号公司存托凭证持有询价转让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4年4月3日)收盘价29.32元/份存托凭证的88.71%。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机构投资者合计有效认购金额为2.0342亿元,对应转让底价的有效认购倍数为1.21倍。
(二)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15家,涵盖了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机构投资者。
(三)初步确定受让方为15家机构投资者,拟受让存托凭证总数为7,510,000份。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存托凭证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存托凭证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结算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九号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安徽志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82 证券简称:芯动联科 公告编号:2024-013
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志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3月2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蚌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安徽志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00601958035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03月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4-25
信息披露代码:127013 127049 证券简称:新希望 证券简称:新希望
一、特别提示
1、上述数据仅供参考,不作为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谨慎决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对此,上述数据仅供参考,不作为任何投资建议。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Table with 6 columns: 月份, 当月, 当月, 当月, 当月, 当月. Rows include 2023年10月, 2023年11月, 2023年12月, 2024年1月, 2024年2月, 2024年3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从事生猪销售业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公司每年定期披露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2024年03月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公司2024年03月生猪销售192.29万头,环比变动16.66%,同比变动-0.79%;收入为2324.6万元,环比变动26.40%,同比变动-10.80%。生猪销售均价为12.08元/头,环比变动1.25%,同比变动-0.65%。
生猪销售均价(元/头) 生猪销售价格(元/头)
月份 当月 当月 当月 当月 当月
2023年10月 147.15 145.29 23.41 228.35 14.91
2023年11月 167.59 1,628.88 23.89 262.75 13.06
2023年12月 147.26 1,782.24 18.30 299.05 12.06
2024年1月 172.48 1,724.48 21.59 215.9 13.36
2024年2月 130.88 303.36 18.36 38.55 13.86
2024年3月 152.55 405.51 23.04 62.89 14.34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拟召开时间: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00开始。
(二)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程序: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4月11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投票系统进行投票。(具体操作程序详见附件1)
二、投票程序
(一)投票程序
1.投票程序
(1)投票程序
(2)投票程序
(3)投票程序
(4)投票程序
(5)投票程序
(6)投票程序
(7)投票程序
(8)投票程序
(9)投票程序
(10)投票程序
(11)投票程序
(12)投票程序
(13)投票程序
(14)投票程序
(15)投票程序
(16)投票程序
(17)投票程序
(18)投票程序
(19)投票程序
(20)投票程序
(21)投票程序
(22)投票程序
(23)投票程序
(24)投票程序
(25)投票程序
(26)投票程序
(27)投票程序
(28)投票程序
(29)投票程序
(30)投票程序
(31)投票程序
(32)投票程序
(33)投票程序
(34)投票程序
(35)投票程序
(36)投票程序
(37)投票程序
(38)投票程序
(39)投票程序
(40)投票程序
(41)投票程序
(42)投票程序
(43)投票程序
(44)投票程序
(45)投票程序
(46)投票程序
(47)投票程序
(48)投票程序
(49)投票程序
(50)投票程序
(51)投票程序
(52)投票程序
(53)投票程序
(54)投票程序
(55)投票程序
(56)投票程序
(57)投票程序
(58)投票程序
(59)投票程序
(60)投票程序
(61)投票程序
(62)投票程序
(63)投票程序
(64)投票程序
(65)投票程序
(66)投票程序
(67)投票程序
(68)投票程序
(69)投票程序
(70)投票程序
(71)投票程序
(72)投票程序
(73)投票程序
(74)投票程序
(75)投票程序
(76)投票程序
(77)投票程序
(78)投票程序
(79)投票程序
(80)投票程序
(81)投票程序
(82)投票程序
(83)投票程序
(84)投票程序
(85)投票程序
(86)投票程序
(87)投票程序
(88)投票程序
(89)投票程序
(90)投票程序
(91)投票程序
(92)投票程序
(93)投票程序
(94)投票程序
(95)投票程序
(96)投票程序
(97)投票程序
(98)投票程序
(99)投票程序
(100)投票程序
(101)投票程序
(102)投票程序
(103)投票程序
(104)投票程序
(105)投票程序
(106)投票程序
(107)投票程序
(108)投票程序
(109)投票程序
(110)投票程序
(111)投票程序
(112)投票程序
(113)投票程序
(114)投票程序
(115)投票程序
(116)投票程序
(117)投票程序
(118)投票程序
(119)投票程序
(120)投票程序
(121)投票程序
(122)投票程序
(123)投票程序
(124)投票程序
(125)投票程序
(126)投票程序
(127)投票程序
(128)投票程序
(129)投票程序
(130)投票程序
(131)投票程序
(132)投票程序
(133)投票程序
(134)投票程序
(135)投票程序
(136)投票程序
(137)投票程序
(138)投票程序
(139)投票程序
(140)投票程序
(141)投票程序
(142)投票程序
(143)投票程序
(144)投票程序
(145)投票程序
(146)投票程序
(147)投票程序
(148)投票程序
(149)投票程序
(150)投票程序
(151)投票程序
(152)投票程序
(153)投票程序
(154)投票程序
(155)投票程序
(156)投票程序
(157)投票程序
(158)投票程序
(159)投票程序
(160)投票程序
(161)投票程序
(162)投票程序
(163)投票程序
(164)投票程序
(165)投票程序
(166)投票程序
(167)投票程序
(168)